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各项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2025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概述

为真实、准确反映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资产价值，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规规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各项资产进行了资产减值测试与评估，2025 年度公司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3,115.82 万元（人民币，下同）。具体情况如下：

报表项目	金额（万元）	影响归属于母公 司股东的净利润 （万元）	影响归属于母公 司股东的所有者 权益（万元）
存货跌价准备	2,636.63	-2,636.63	-2,636.63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477.20	-476.14	-476.14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99	-1.99	-1.99
合计	3,115.82	-3,114.76	-3,114.76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的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

（一）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存货主要为燃机检修备品备件。受国家“双碳”战略加快推进及电力市场化改革影响，国内光伏、风电、储能等新能源项目大规模落地，公司3套9E天然气发电机组作为所在区域调峰电源，2025年实际发电量及等效运行小时相比2023年、2024年大幅下滑，具体情况如下：

2023年：发电量6.00亿千瓦时，等效运行小时1092.90小时；
2024年：发电量5.12亿千瓦时，等效运行小时932.60小时；
2025年：发电量2.84亿千瓦时，等效运行小时517.30小时。

加之公司当前库存备品备件以9E燃机备件为主，无法满足后续机组升级改造使用需求，预计当前部分库存检修备品备件将形成闲置。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相关规定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基于谨慎性原则，经测试与评估，2025年度计提存货跌价准备2,636.63万元。

（二）坏账准备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相关规定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公司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应收款项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对于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存在显著差异的应收款项，公司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单项评估信用风险以外的应收款项，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不同的组别，通过组合评估信用风险并计提坏账准备。经测试与评估，2025年度计提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共计479.19万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 2025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3,115.82 万元，减少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14.76 万元，减少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3,114.76 万元。

四、审计委员会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2026 年 4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与会委员经审议，一致认为 2025 年度公司对各项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公司对各项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后，能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

五、董事会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2026 年 4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2025 年度公司对各项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和理由充分、合理。

六、备查文件

1. 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 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5 日